

《大自然的獵人》是博物學家 E. O. 威爾森的自傳。透過這本書，我們可以了解一位博物學家或是生物學家的養成，需要在許多方面努力不懈。

下面列出了 E. O. 威爾森的幾項特質或成就，請從書中各舉一個例子說明之

1	善於觀察
舉例:每看到一種新的蝴蝶，我便滿心歡喜；當我捉到第一只標本時，更是把自己想像成正在用網子捕捉大獵物的獵人。	
我到處追捕小爬蟲，用一副小彈弓打中、然後擄獲身上有五線花紋的石龍子，另外又學會捕捉卡羅萊納變色蜥蜴的正確策略:逼近牠們，先讓牠們逃竄到樹幹另一側超出你視線之外的地方，偷瞄一眼牠們的所在位置，然後在一手抱著樹幹，另一手瞎摸過去捉住牠們。有天黃昏，我帶了一條鞭蛇回家，牠的長度幾乎和我的身高一樣長，我把牠掛在脖子上走進家門。珍珠把我趕出家門。命令我把牠送走，而且說只要我能趕在天黑之前回來，能送多遠就把牠送到多遠	
2	勤於寫作
我在哈佛的教學工作以及未曾中段的螞蟻生物學研究，寫作使得我的每周工作量超過八十小時。現在，我又再度投下兩年時間，一九七二到七四年，完成另一本同樣自找苦吃、但也更為重大的新書《社會生物學——新綜合理論》	
3	成為螞蟻專家
舉例:我有理由相信這次的螞蟻入侵事件和我有關，它是由我自己的房間開始的。這種螞蟻俗稱「法老王蟻」，牠是一種源自東印度羣島、惡名昭彰的害蟲，專門滋擾世界各地的建築物。	
當年螞蟻最吸引我的地方，並不再於螞蟻在的環境生態上的重要性，也不在於牠們的社會演化故事。這份吸引來自於螞蟻大方提供給我的新發現。我提出的研究主題最重要的是螞蟻的溝通方式	
4	勇於挑戰
舉例:未成年的棉花嘴向來很好對付，然而有一天，我撞見一條體積超大、可以輕鬆殺死我的棉花嘴成蛇。當時我正沿著一條汗水排水道往下走，突然間，一條大蛇穿過我的腿邊的草叢，跳入水中。我被牠的動作嚇了一大跳，因為過去在大白天所慣見的是各種一般體型的青蛙、蛇、以及烏龜，靜悄悄地集結在泥岸或圓木上。然而，這條蛇卻差不多和我一樣大，而且既兇狠又吵鬧——這麼說吧，牠像是我的同事	
我展開例行的補蛇程序:按住蛇頭背部，攫住位在脹大的咬筋肌肉後方的蛇頸，然後把蛇自水中提起，直到前一刻還非常鎮定的這條巨無霸棉花嘴，反應卻激烈得可怕。牠那沉甸甸的身軀劇烈抖動起來，奮力扭動脖頸，頭部從我緊握的手指間略微向前掙出一些，張大嘴巴，伸出吋把得毒牙。同時，牠的尾腺還放出一陣惡臭的麝香，瀰漫在空氣之中，晨間的燠熱愈發明顯，這一切都彷彿不是真的，直到最後，我忽然如夢初醒，想到我怎麼會獨個兒待在這裡。如果我被咬傷，誰找的到我?蛇頭迴轉的距離已經開始能讓牠的下頷咬上我的手了。即使對手是像我這種體型的男孩，我都還不夠強壯，而我現在也快掌控不住了。出於反射動作，我把這條大蛇奮力擲入草叢，我們兩個才算是真正擺脫對方。	